



人权理事会
人权与跨国公司和其他工商企业问题工作组
第六届会议
2013年11月25日至29日

人权与跨国公司和其他工商企业问题工作组 第六届会议的结果

GE.14-10096 (C) 280114 030214



* 1 4 1 0 0 9 6 *

请回收 



一. 概要

1. 人权与跨国公司和其他工商企业问题工作组于 2013 年 11 月 25 日至 29 日在日内瓦举行了第六届会议。在会上，工作组讨论了以下项目：

(a) 定于 2013 年 12 月在日内瓦举行的第二届工商业与人权年度论坛的最后筹备工作；

(b) 工作组、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局和哥伦比亚政府 2013 年 8 月共同主办的首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论坛；¹

(c) 工商业与人权的全球动态；

(d) 理事会第 22/29 号决议；

(e) 工作方法以及与伙伴的接触。

2. 在第六届会议期间，工作组与会员国代表、联合国社会发展研究所、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金融倡议、ACCESS 便利机构、丹麦人权研究所、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等组织的代表和一名独立顾问举行了会议。

3. 工作组还与弗里德里希·艾伯特基金会、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国际劳工组织公约和建议执行问题专家委员会以及国际雇主组织代表举行了非正式会议。

二. 与伙伴和利益攸关组织的接触

4. 工作组同工商业与人权之友小组举行了会谈，该小组由感兴趣的人权理事会成员国和观察员国组成。工作组报告了它 2013 年的活动方案，包括向大会提交关于在对土著人民有影响的工商业活动方面实施《工商业与人权指导原则》问题的专题报告。工作组主席强调，除了向大会提交工作组报告外，他还作为专题小组成员，与人权维护者处境问题特别报告员玛格丽特·塞卡格亚一起，参加了国际人权服务社和挪威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举办的关于大规模发展项目和人权维护者的作用、保护和有效参与的会外活动。²

5. 工作组还提供了以下方面的信息：它所发布的指控信；³ 工作组成员的活
动，特别是 2013 年为传播《指导原则》并将其纳入全球治理战略而召开和参加

¹ 详情见
www.ohchr.org/en/Issues/Business/Forum/Pages/2013LACRegionalForumBusinessandHumanRights.aspx。

² 详情见
www.ishr.ch/sites/default/files/documents/the_role_protection_and_effective_participation_of_defenders_in_development_final.pdf。

³ 有关信息可查阅特别程序的来文报告；最新报告见 A/HRC/24/12。

的会议；⁴ 以及工作组进一步鼓励全面实施《指导原则》的各种项目。⁵ 工作组还报告说，它所收到的与工商业活动有关的多数侵犯人权指控涉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及亚太区域的问题；而向它发出的关于领导和出席会议的邀请有一半以上来自设在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的组织。工作组还介绍了为各国制定实施《指导原则》的国家行动计划提供的援助和指导，并提到为各国编写的论坛前会议讨论文件。⁶ 工作组还强调，工商业在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中的作用需以《指导原则》为基础。⁷

6. 工作组还介绍了它筹备 2013 年 12 月年度论坛的最新情况，以及 2013 年 8 月举行的首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论坛的情况。工作组重申，对年度论坛方案进行了认真的设计，以促进多利益攸关方对话，并确保以《指导原则》的所有三个支柱(“保护、尊重和补救”)以及不同区域和部门的做法、趋势、挑战和机会为重点。工作组解释了它在区域论坛上与利益攸关方互动的程度，并介绍说论坛成功地所有参加者讨论影响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问题提供了一个中立空间，这些问题包括：有罪不罚现象，工商业对土地和环境的影响，以及与公司的安保做法和政策有关的问题。

7. 出于对区域实施《指导原则》的重视，工作组与联合国各区域集团的国家举行了会议，讨论实施和传播《指导原则》的区域活动以及实地面临的挑战。

8. 工作组收到了参加厄瓜多尔代表团将在理事会第二十五届会议期间于 2014 年 3 月 11 日和 12 日在日内瓦举行为期两天的研讨会的邀请。针对这一邀请，工作组与厄瓜多尔常驻联合国代表路易斯·加列戈斯·奇里沃加举行了会晤。

9. 工作组成员进一步讨论了工作组参加具体活动的情况，⁸ 以及与其各自的任务授权有关的一系列问题和项目。⁹ 工作组与下列各方举行了会议：联合国社会发展研究所和一名独立顾问，探讨公司游说对人权的影响；ACCESS 便利机构，讨论其联合工作组关于非司法申诉机制结果的研究项目；丹麦人权研究所，讨论工作组开发国别访问模板的努力及其对国家行动计划项目的投入；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涉及在金融部门实施《指导原则》的合作以及非司法申诉机制的趋同；

⁴ 有关信息可查阅 www.ohchr.org/EN/Issues/Business/Pages/WGEventsStatements.aspx。

⁵ 工作组发布了一份文件，其中简要介绍了工作组按照任务授权开展的活动以及同工商业与人权领域的举措和项目接触并(或)为之提供支持的情况。见 www.ohchr.org/EN/Issues/Business/Pages/ActivitiesAndEngagement.aspx。

⁶ 可查阅 www.ohchr.org/EN/Issues/Business/Forum/Pages/PreForumSessionforStates.aspx。

⁷ 见“2015 年后全球发展目标：没有平等就失败——联合国权利专家”，新闻稿，2013 年 5 月 21 日。可查阅 www.ohchr.org/EN/NewsEvents/Pages/DisplayNews.aspx?NewsID=13342&LangID=E。

⁸ 活动、发言和传播工作详情见 www.ohchr.org/EN/Issues/Business/Pages/WGEventsStatements.aspx。

⁹ 关于按照任务授权开展的活动以及参与工商业与人权领域举措的详细情况，见 www.ohchr.org/EN/Issues/Business/Pages/ActivitiesAndEngagement.aspx。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金融倡议，讨论其人权与金融工作；以及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讨论高专办关于探索如何在严重侵犯人权情况下加强获得有效补救机会的倡议。

10. 鉴于向工作组提出的各种要求越来越多，成员们讨论了是否需要把工作组的战略重点放在处理对持续存在的有罪不罚现象的关切上，以及有些国家和工商企业在实施《指导原则》方面进展缓慢的问题。工作组重申了《指导原则》的重要性和合法性，同时认识到需要促请工商企业和各国加强对实施《指导原则》的承诺。工作组还讨论了避免工商业与人权领域重新政治化的必要性。

11. 工作组在各种活动和项目中，继续根据第 17/4 号决议第 6(f)段的要求纳入性别观点。工作组特别强调，它向大会提交的关于土著人民的报告提到妇女特有的脆弱性(A/68/279)；并强调在组织区域和年度论坛时均考虑到性别问题。

三. 第二届工商业与人权年度论坛 (2013 年 12 月 2 日至 4 日，日内瓦)

12. 工作组与秘书处讨论了第二届工商业与人权年度论坛的最后筹备情况。¹⁰工作组力图反映所吸取的经验和 2012 年论坛参加者的反馈意见，同时认识到不同的利益攸关群体也许有着不同的期望。工作组决定为利益攸关方和专业界的互动创造更多机会，并在论坛举行前的会外会上专门讨论同行学习以及与利益攸关群体的协调。工作组试图采纳所收到的尽可能多的建议，但注意到由于论坛时间有限，使其无法考虑到所有要求。工作组强调了指导其 2013 年年度论坛筹备工作的一些主要原则。

13. 首先，工作组决定，论坛的议程应反映如下事实：解决工商业与人权领域固有挑战的关键是确保把重点放在《指导原则》的所有三个支柱(“保护、尊重和补救”)上，并以推动其实施作为一个目标。工作组确认了它对采用平衡办法作为最佳办法并处理和避免利益攸关方之间可能的政治化的承诺。工作组还强调了在论坛期间确保多个利益攸关方的对话和投入的重要性。除了确保论坛的多数专题小组各讨论每个支柱的一个方面外，工作组还确保每个专题小组酌情包括来自国家、工商企业、民间社会和受影响利益攸关方的发言者。

14. 第二，工作组继续倡导并实践多利益攸关方对话办法和有原则的实用主义，这使国际社会能在就公司行为的一个重要方面即公司行为对人们的影响方面制定急需的全球标准上取得进展。论坛议程的设计反映了这种方法。

15. 第三，工作组还决定与区域一级的利益攸关方接触，尤其是各国、区域金融机构和开发银行、人权委员会、区域商业协会、民间社会、受影响的利益攸关

¹⁰ 关于第二届年度论坛的详情，见 www.ohchr.org/EN/Issues/Business/Forum/Pages/2013ForumOnBusinessandHumanRights.aspx。

方和区域多利益攸关方倡议，以发展新的目标对象，并了解对实地实施《指导原则》所面临的挑战和机会的看法以及这方面的经验教训。工作组决定，区域重点也将是 2013 年论坛的主题之一。

16. 第四，工作组决定强调指出，现在应加大努力，通过有条理的问责模式，包括监管、工业部门契约、新一代的利益攸关方倡议等方式，增加实施《指导原则》的工商企业和国家的数目。设立能力建设基金也有助于所有利益攸关方在人人可获得扎实的技术知识基础上向前推进。

17. 第五，工作组根据要特别关注弱势人员的任务授权，决定论坛应强调工商业活动对土著人民、儿童和移徙工人的影响。在作出有关论坛的决定时，还考虑到性别平等主流化问题。

18. 工作组强调，论坛秘书处收到了可支持代表不足的国家 and 利益攸关群体的 43 名参加者出席年度论坛的资金。

四.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论坛(2013 年 8 月)

19. 工作组决定举行区域论坛，与世界各区域的利益攸关方直接接触，以更多地了解当地的实施做法和挑战，并在区域层面进一步促进《指导原则》。工作组讨论了由工作组、开发署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局及哥伦比亚政府共同主办、2013 年 8 月在哥伦比亚举行的首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论坛。工作组强调，该区域论坛的结果将为 2013 年 12 月 2 日至 4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年度论坛上的讨论提供参考。

20. 工作组指出，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 17 个国家登记的大约 415 人中(另外还有该区域以外的参加者)，41%来自民间社会组织，28%来自工商业，12%来自国家政府，19%来自联合国机构、其他国家或非国家性国际组织、国家人权机构、联盟和多利益攸关方倡议。工作组对来自 27 个国家的人们参加了这次史无前例的区域对话感到高兴。这种建立网络促进变革的势头是不可或缺的。

21. 工作组指出，该区域论坛为从业人员和民间社会进行能力建设提供了机会、为查明该区域的重大工商业与人权问题提供了空间，并为讨论旨在控制公司影响并促进立足人权的公平发展的新兴创新做法提供了机会。

22. 工作组确定了开展后续行动的实际机会，这些后续行动有望引发尊重性和建设性的对话，讨论如何通过当地实施《指导原则》，确保在工商业活动中保护和尊重人权。工作组进一步的后续行动包括工作组成员在 2013 年访问危地马拉和哥斯达黎加，与美洲国家组织和美洲人权委员会代表会晤，进一步就将《指导原则》纳入开发署工作的问题与该署联系，以及与一些参加区域论坛的其他组织直接接触。

23. 工作组希望在 2014 年的某个时候在非洲举行一次类似的区域论坛，并将继续为这项提议寻求资金和支持。

五. 2014 年计划开展的一些活动

24. 工作组讨论了即将提交理事会 2014 年第二十六届会议的报告，决定提交大会的 2014 年年度报告将侧重于与制定实施《指导原则》的国家行动计划有关的考虑因素。

25. 工作组在专门网站上发布了关于其国别访问的信息，¹¹ 并将在相关国家确认日期后公布 2014 年访问方案。

26. 工作组将于 2014 年 2 月 17 日至 21 日在日内瓦举行第七届会议。

六. 主席和副主席

27. 在第六届会议结束时，Alexandra Guáqueta 被任命为工作组主席，Michael Addo 被任命为副主席。

¹¹ 见 www.ohchr.org/EN/Issues/Business/Pages/WGCountryVisits.aspx。